

## 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場地借用

研習名稱：					
申請資料：	申請單位：				
	聯絡人員：				
	聯絡電話：				
	電子郵件：				
場地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樓會議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樓演講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樓會議廳				
使用日期：	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		
使用時間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八時三十分至十二時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一時三十分至五時。				
參加人員：	計_____名				
審核要點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舉辦教師進修講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舉辦教育性質之學術研討會、座談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舉辦具教育意義之文化交流活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主管機關核准之各種研習活動				
注意事項：	一、申請人請依教師研習中心租借場地注意事項，場地清潔及各項設施應於活動結束後回復原狀，並經教研中心管理人員認可。 二、研習中心無停車處，學生上課期間，車輛請勿駛入校園。 三、場地租用以半天為單位，請親至市府財政處繳費，並將收據影本、申請書正本送交教研中心備查。				
東門國小 總務主任	東門國小 校長	教研中心 管理員	教研中心 主任	教育處 副處長	教育處 處長